股票代码：300596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29,619,66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利安隆	股票代码	3005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金桃	刘佳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座 4层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座 4层	
传真	022-83718815	022-83718815	
电话	022-83718775	022-83718775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sec@rianl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秉持长期可持续发展理念，打造百年利安隆，规划布局了三大板块业务，形成了核心业务锅里有饭的第一生命曲线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战略业务仓里有粮的第二生命曲线润滑油添加剂业务，新兴业务田里有稻的第三生命曲线生命科学业务。田里有稻不断培育收获，仓里有粮不断推陈出新，锅里有饭不断滋养能量，用化学和生物创造多彩生活，成为客户信赖、员工自豪、社会尊重、可持续发展的世界一流企业，为实现中国的伟大复兴，人类文明社会发展，贡献利安隆的智慧和力量。

（一）第一生命曲线——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

1、业务概述

利安隆深耕行业二十多年，已发展成为国内唯一、全球两家之一的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产品门类配套最完整的公司。产品覆盖了主抗氧剂（Primary Antioxdants）、辅抗氧化剂（Secondary Antioxdants）、紫外线吸收剂（UVA）、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复配定制（U-pack），是全球全系列产品的主要生产商与供应商。公司多年来从产品配套和技术创新两个角度持续聚焦全球高分子材料行业发展趋势，紧盯客户需求做好应用技术研发和客户服务提升。分别于天津、宁夏、常山、衡水、内蒙古、珠海设立的六大生产基地为全球客户的稳定供应保驾护航。成为全球唯一一家几乎所有产品都有备份工厂的公司，拥有坚实的供货保障。

公司产品应用广泛，“空气之中，阳光之下，概莫例外”，全面应用于塑料、涂料、橡胶、纤维、胶黏剂等所有种类的高分子材料。经过二十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客户遍布全球，几乎涵盖了所有高分子材料及各个应用领域全球著名的高分子材料公司，包扩全球涂料10强其中9家，全球化工50强其中35家，全球主要高分子材料企业为公司提供了60%以上的销售收入占比。凭借着全系列产品配套、双基地保供、快速反应的全球营销网络、应用技术紧贴客户需求等综合优势，2011-2022年，公司连续12年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27.52%，归母净利润复合增长率31.47%。利安隆已成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全球价值链中一支重要的力量，“做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的全球领导者”是公司第一生命曲线的发展愿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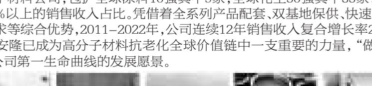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阶段

没有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很多材料就失去使用价值。抗老化技术的核心价值是防止高分子材料老化，延长高分子材料使用寿命，为人类节约资源，是减少碳排放最有效的技术解决方案，因此是高分子材料发展的核心技术之一。作为高分子材料提升性能的必添辅助剂，随着下游的塑料、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等高分子材料性能要求的提高，并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保持较快增速，抗老化助剂行业也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稳定的增长。

全球高分子材料市场稳定增长。根据泛欧塑料工业协会及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相关数据，2020年塑料制品市场规模约为4,683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5,961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6.0%。根据Statista和Eurostat发布的相关数据，2019年全球合成纤维产量为7,000万吨，自2010以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4%。根据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相关数据，2020年全球胶黏剂和密封胶市场规模达到630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800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8%。根据Statista和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相关数据，2020年涂料市场规模约为1,472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794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0%，2020年合成橡胶市场规模约为288.8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378.2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5.5%。因此，到2025年全球高分子材料市场有望接近一万亿美元市场，且处于稳定增长的趋势。

中国已成为全球高分子材料市场的增长中心。根据立鼎产业研究中心发布的相关数据，2017年塑料等五大高分子材料全球合计产量接近5亿吨，其中国内产量近1.7亿吨，约占全球产量的三分之一。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国内塑料制品年产量由2010年的5830.60万吨增加至2020年的7603.20万吨，复合增长率为2.69%；中国化纤产业已形成完整的产业链配套体系，成为产品覆盖面及应用范围最广的国家，2010年国内化学纤维年产量3090.00万吨，2020年增加至6126.50万吨，复合增长率为7.08%；2010-2020年国内涂料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9.79%；2010-2020年国内合成橡胶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9.09%；2010-2018年国内胶黏剂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7.71%。除塑料制品外，中国其他四大高分子材料的复合增长率均高于全球增长率，无论产量还是成长性，中国均为全球高分子材料最为重要的市场。

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与《中国制造2025》中，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并将新材料作为构筑产业体系的新支柱。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年）》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将材料科学列为重点领域。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首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名单》，“十四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形成十三个国家级战略性新兴新材料产业集群。同时，随着共同富裕带动的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性能是今后一段时期的技术热点，抗老化助剂对下游高分子材料的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因此，从中长期来看，国家对新材料产业的重视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3、公司行业地位

利安隆已发展为国内抗老化行业的龙头企业，是系列产品型、创新服务型企业的领导者，在覆盖下游各行业广度、产品配套、经营规模、技术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全球运营能力方面都呈现出突出优势，提供行业高标准的产品和技术服务。依托多种产品全球产能优势和客户群优势，与全球行业的先进代表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的运营能力、创新能力水平正在迅速靠近，可以预判在不远的未来，利安隆必将成为全球行业头部的一员。

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是“十四五”时期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在安全环保的投入一直以来居国内同行业之首。此外，近年来我国开展了较为严厉的安全环保核查，部分抗老化助剂企业由于地理位置原因或安全环保投资不符合国家标准，且集约发展程度低、生产过程粗放、生产设备工艺落后、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相对较低、安全环保条件和安环设施投入不足，随着行业发展和国家政策落实已进入逐步淘汰时期。该类企业的逐步淘汰，为符合法规或产业升级的头部企业释放了市场空间。在本次“洗牌”过程中，公司以多年的安全环保投入积累紧抓契机，通过持续提高项目建设水平，提升工艺装备自动化水平，积极进行产能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在发展中赢得了先机和竞争优势，市占率持续攀升，公司过去十二年业务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7.52%，远高于行业增长率的良好发展趋势。

（二）第二生命曲线——润滑油添加剂业务

1、业务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锦州康泰的并购重组，主营业务新增润滑油添加剂业务，在中国大力提倡“供应链自主可控”的关键窗口期，公司顺利开启第二生命曲线，为公司持续高速增长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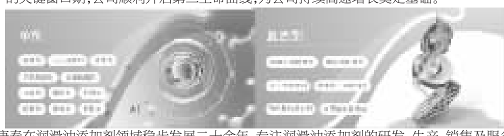

锦州康泰在润滑油添加剂领域稳步发展二十余年，专注润滑油添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功能性单剂及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按照特定配方生产的复合剂。

产品广泛应用于润滑油、润滑脂、石油助剂、燃料油及乳化炸药等领域，并最终应用于海陆空交通运输、各种工业设备、各类金属加工环境以及特种作业领域等。产品销售覆盖全国并出口至全球2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主要市场份额集中于国内区域，国际市场主要分布在亚太地区，已积累3,000余家国内外客户，是国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第一梯队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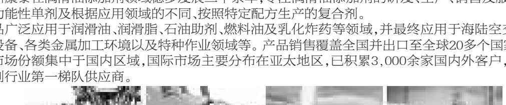

2、行业发展阶段

润滑油添加剂行业是近年来迅猛发展的行业。20世纪30年代前润滑油使用少，基本上一般的矿物油即可满足工业润滑需求。20世纪30年代底-90年代末，随着汽车、航空、船舶等产业的发展，对润滑油的需求快速增大，同时对润滑油的性能要求也在提高，因此刺激了润滑油添加剂的使用。21世纪之后，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各国政府都在呼吁节能减排，不仅传统发动机对润滑油性能的要求在不断提升，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高铁、航空、机器人等市场更提出了前所未有的个性化性能要求，进而推动润滑油往高品质方向发展，添加剂的配方也变得更为复杂，给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的创新发展带来重大机遇。

据全球咨询和研究公司克莱恩（Kline＆Co）及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全球润滑油添加剂市场规模2019年已增长至151亿美元，预计至2023年将达到185亿美元，按照我国润滑油添加剂需求量全球占比超过20%保守预测，国内规模达38亿美元。

全球润滑油添加剂市场集中度较高，路博润、润英联、雪佛龙奥伦耐和雅富顿这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占据了全球85%以上的市场份额。国内润滑油添加剂生产企业仅有锦州康泰、瑞丰新材和无锡南方三家第一梯队企业初具规模，其主要功能性单剂品种门类已经齐全，但产品质量和经营规模仍有差距，成长潜力巨大。而国内一些小规模复合剂企业主要在工业润滑领域发展，仍处于起步发展阶段，高端润滑油添加剂市场当前仍然为国际四大所占据，单剂和复合剂生产厂商都在围绕中国乃至全球各国“供应链自主可控”做产业布局调整。

当前全球的润滑油行业的增量发展重心正在向以中国、印度为代表的亚太发展中国家转移，根据Frost＆Sullivan的研究，亚太国家的迅速发展已成为推动2014年至2020年全球润滑油市场发展的两大主要驱动力之一。鉴于主要需求市场增量从欧美向亚洲转移，且按照国家部署急需推进供应链自主可控，国内润滑油添加剂骨干生产企业将凭借成本优势、物流优势和本土配套服务优势逐步占据市场竞争主动权，从而获得更多的成长空间。

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年-2020年）》中，提到了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安全中重点发展的特种油品行业，对“卡脖子”行业进行重点的扶持。国家发改委颁布的《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中提出支持民营企业控股投资，并促进产业升级；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中，提出了加快淘汰工艺技术落后，环境污染严重的产能；2020年9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委联合颁布《增材制造标准领航行动计划（2020-2022）》提出到2022年，立足国情、对接国际的增材制造新型标准体系基本建立，计划的颁布推动了行业标准的制定，对行业产品提出了质量的标准化要求，通过行业标准筛选出清落后产能，润滑油添加剂行业逐步转向集约化发展，头部企业在技术积淀与产能基础的加持下更加受益。

为解决我国润滑油供应链自主可控难题，由天津大学校长金东寒院士发起成立了“润滑油产业创新联盟”，中国的发动机主机厂、润滑油企业、润滑油添加剂企业和国内一流的润滑油产业链科研机构云集作为创新联盟发起人，中国的柴油机润滑油标准（D1）预计很快发布，汽油机润滑油标准也将快速推进，这将是中国润滑油添加剂产业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

3、公司行业地位

锦州康泰专业从事多种润滑油添加剂及润滑材料的生产及研发，是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的“精细化工技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添加剂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单位；中国发动机创新联盟的理事单位，参与中国柴油发动机D1标准的制定；同时也是中国CP3联盟成员，建立中国低速早燃测试标准的发起和参与台架评定测试单位之一。以锦州康泰为代表的少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民营企业，包括瑞丰新材、无锡南方等公司在单剂产品上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在部分高端复合剂产品市场开始参与市场竞争。从国内市场角度分析，锦州康泰与瑞丰新材、无锡南方等形成国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第一梯队企业。从国际市场角度分析，公司整体实力对比国际四大仍有比较大差距，虽然在国际市场占有率逐步提高，但在人才、技术、产能和下游技术服务方面还需要长期积累。从发展趋势来看，未来大型润滑油添加剂企业的垄断格局将逐渐被打破，更多国内民营企业将参与到中高端应用领域的竞争中，锦州康泰也将利用国内行业标准制定、应对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创新、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等发展契机，在供应链自主可控的进程中快速发展成为国内领先企业。

（三）第三生命曲线——生命科学业务

1、业务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生命科学事业部，开始培育第三生命曲线。生命科学事业部目前涉及两个产业方向，分别是生物砌块赛道与合成生物学赛道。事业部两大支柱产业方向既有独立性，又在商业逻辑与产业相关度方面高度联合，均为国家新兴战略产业，是目前全球最前沿的学科，公司与全球头部同台竞技，争取开创具有国际领先技术和产品，拓展广阔的成长空间。

生物砌块赛道，从生产RNA单体开始起步，2021年4月，公司与吉玛基因合作成立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核酸药物单体、核酸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构筑了第三生命曲线雏形。规划建设了中试车间，依托公司生命科学研究所，深入研发核酸药物单体技术和核酸药物技术。

合成生物学赛道，建立了以公司首席科学家孙春光为核心的研发团队，并与天津大学等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开始聚谷氨酸和红景天苷两个创新成果的产业化，并就合成生物学基础科学和合成应用开展研究攻关，争取未来在全球合成生物学领域占一席之地。

2、行业发展阶段

药物领域经过了小分子化药、抗体药物发展的历程，目前小核酸药物正在引领第三代药物革命浪潮的爆发，美国FDA已批准多个小核酸药物，全球有超过80个小核酸药物处于临床阶段。光大证券2021年12月研究报告提出：全球核酸药物涉足的适应症纷繁复杂，着重从传染病和慢性病两个领域分析，测算出2034年国内的核酸药市场空间约1009亿元（除去mRNA疫苗和罕见病相关药品），其中传染病（慢性乙肝）的市场空间约540亿元，慢性病（心血管疾病，II型糖尿病）的市场空间约为450亿元。因此，公司在核酸药物赛道将提前布局，从基础布局。

合成生物学赛道是我国建设科技强国的重点发展产业之一，且具有极大的减排潜力。从2010年国务院把生物制造列为生物产业的重要内容，到“十三五”规划进一步明确生物制造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主攻方向。根据CB Insights分析数据显示，全球合成生物学市场规模2019年为53亿美元，预计到2024年将达189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28.8%。医疗健康领域市场规模最大，预计将由2017年17亿美元增长至2024年50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8.9%。随着全国科研投入的不断加大以及DNA测序机重排等技术成本降低，合成生物学科研领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2017-2024年合成生物学科研市场需求预计达到64.2%。

3、公司行业地位

生命科学作为公司第三生命曲线，自开展业务以来，抢抓国家新兴战略产业的发展机遇，加快研发项目产业化和市场布局，内强管理，踏实前行。经过两年来的筹备、开发，组建了约50人的研发和运营团队，建设了中试装置，一系列新产品将陆续试产投产，两个重要成果在进行产业化。随着新项目的层出不穷和研发项目的产业化推进，公司未来有希望成为基础配套齐全、技术和产品开发能力先进，生命科学领域有影响力的行业新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7,582,823,208.24	5,577,662,386.18	35.95%	3,813,249,52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16,619,813.32	2,520,831,367.36	51.40%	2,155,417,991.17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4,842,783,545.67	3,444,636,127.78	40.59%	2,482,787,13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5,718,826.08	417,594,673.31	25.89%	292,993,19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261,774.60	396,681,747.55	29.64%	288,714,71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847,807.57	312,125,695.41	64.63%	186,979,247.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965	2.0369	17.65%	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965	2.0369	17.65%	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9%	17.86%	-1.57%	14.3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10,659,817.18	1,257,049,888.77	1,326,633,392.21	1,248,440,44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246,491.44	148,113,690.75	160,746,353.26	90,612,29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466,715.11	142,718,965.99	157,069,097.47	89,006,99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0,730.31	95,830,176.69	200,969,177.84	179,687,722.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4%	32,461,290.00	0.00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1%	25,059,240.00	0.00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7%	15,784,409.00	0.00	质押	6,380,1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1%	11,044,444.00	0.00		
韩伯睿	境内自然人	2.86%	6,574,876.00	5,627,344.00		
山南圣金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6,244,556.00	0.00		
韩厚义	境内自然人	2.14%	4,919,200.00	0.00		
韩谦	境内自然人	1.66%	3,809,870.00	3,809,870.00		
禹培根	境内自然人	1.66%	3,809,870.00	3,809,87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发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3,689,218.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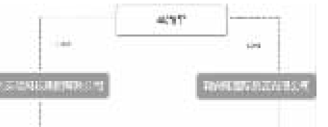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5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资金完毕，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2年10月，新设立苏州利安隆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5,568,436.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丰电子	股票代码	3006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云霞	施雨虹	
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传真	0574-58122400	0574-58122400	
电话	0574-58122405	0574-58122405	
电子信箱	investor@kfmic.com	investor@kfm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以及半导体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超高纯溅射靶材包括铝靶、钛靶、钽靶、铜靶以及各种超高纯金属合金靶材等，这些产品主要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制造的物理气相沉积（PVD）工艺，用于制备电子薄膜材料。半导体精密零部件包括金属、陶瓷、树脂等多种材料经复杂工艺加工而成的精密零部件，主要用于半导体芯片以及平板显示器生产线的机台，覆盖了包括PVD、CVD、刻蚀、离子注入以及产业机器人等应用领域，其生产过程对于材料精密制造技术、表面处理特种工艺等技术要求极高，产品主要出售给晶圆制造商作为设备使用耗材或出售给设备制造商用于设备生产。

（二）主要产品

1、超高纯靶材

公司主要生产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包括超高纯铝靶材、超高纯钛靶材及环件、超高纯钽靶材及环件及超高纯铜靶材及环件、钨钛靶、镍靶和钨靶等。

（1）超高纯铝靶材

超高纯铝及其合金是目前使用最为广泛的半导体芯片配线薄膜材料之一。在其应用领域中，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的制造对溅射靶材金属纯度的要求最高，通常要求达到99.9995%（5N5）以上，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用铝靶的金属纯度略低，分别要求达到99.999%（5N）、99.995%（4N5）以上。目前，公司生产的铝靶已经广泛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等领域。

（2）超高纯钛靶材及环件

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中，超高纯钛是被广泛应用的阻挡层薄膜材料之一。钛靶材及环件则是应用于130-5nm工艺当中，与超高纯钛靶材配套使用，其主要功能是实现更好的薄膜性能，以达到更高的集成度要求。目前，公司生产的钛靶、钛环主要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制造领域。

（3）超高纯钽靶材及环件

在先端的铜制程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中，超高纯钽是阻挡层薄膜材料。钽靶材及环件是在90-3nm的先进制程中必需的阻挡层薄膜材料，主要应用在最尖端的芯片制造工艺当中。因此，钽靶材及环件是靶材制造技术难度最高、品质一致性要求最高的尖端产品，在此之前仅有少数几家跨国公司能够生产。特别是钽环件生产技术要求极高，目前只有江丰电子及头部跨国企业掌握了生产此产品的核心技术。近年来随着高端芯片需求的增长，钽靶材及环件的需求大幅增长，全球供应链极其紧张。目前，公司生产的钽靶材及环件主要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领域。

（4）超高纯铜靶材及环件

超高纯铜及铜锰、铜铝合金靶材是目前使用最为广泛的先端半导体导电层薄膜材料之一。在其应用领域中，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的制造对溅射靶材金属纯度的要求最高，通常要求达到99.9999%（6N）以上，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用铜靶的金属纯度略低，分别要求达到99.999%（5N）、99.995%（4N5）以上。铜及铜合金作为导电层通常用于90-3nm技术节点的先端芯片中。特别是铜锰合金靶材制造难度高，目前只有江丰电子及头部跨国企业掌握了生产此产品的核心技术。近年来随着高端芯片需求的增长，铜锰合金靶材的需求大幅增长，全球供应链极其紧张。公司生产的铜及铜合金靶主要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和平板显示器制造领域。

2、精密零部件

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PVD、CVD、刻蚀机等半导体设备由各种精密零部件结合构成，这些部件主要包括传输腔体、反应腔体、膛体、圆环类组件（ring）、腔体遮蔽件（shield）、保护盘体（disc）、冷却盘体（cooling arm）、加热盘体（heater）、气体分配盘（shower head）、气体缓冲盘（block plate）等；材料包括金属类（不锈钢、铝合金、钛合金）、非金属类（陶瓷、石英、硅、高分子材料）等；制造工艺包括超精密加工、扩散焊、氩弧焊、真空钎焊、表面处理、阳极氧化、等离子喷涂、热喷涂、特殊涂层、超级净化清洗等。在芯片先进制程生产工艺中，各种精密零部件以及CMP用保持环（Retainer Ring）、抛光垫（Pad）等作为耗材被广泛使用，零部件产品对金属材料精密制造技术、表面处理特种工艺等技术要求极高。目前，公司生产的零部件产品包括设备制造零部件和工艺消耗零部件，主要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领域。

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领域，丰富零部件产品组合。近年来，随着国内外新能源、轨道交通、特高压、5G通讯等新兴领域的高速发展，公司适时切入覆铜陶瓷基板领域，布局第三代半导体封测材料。功率半导体陶瓷覆铜基板（AMB、DBC）材料具有高热导率、耐高温、较低的热膨胀系数、高的机械强度、耐腐蚀以及绝缘性好、抗辐射的优点，陶瓷覆铜基板在功率半导体器件模块封装中得到广泛应用。产品终端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通讯、轨道交通、白色家电、及绿色电力系统等众多领域。但由于受到技术经验等方面的限制，常年以来该方面材料供应一直被欧美及日韩等外企所垄断。

3、其他产品

除上述超高纯靶材以及精密零部件产品以外，公司生产的其他产品包括LCD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等其他产品和对外提供的清洗、加工等服务。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制定具体的采购计划，结合主要原材料的现有库存量、采购周期、在途时间等因素计算具体的采购数量，并确保一定的安全库存量。对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已经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主要供应商结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根据制定的采购计划实施采购；对于其他原材料的采购，公司通常会选择2-3家合格供应商，建立多家供货渠道，经询价后确定供应商并及时采购入库。针对日本供应商，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日本江丰直接采购，以及日本江丰通过三菱化学旗下的综合商社向其采购高纯金属原材料。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的终端用户多为世界一流芯片制造企业，各客户拥有独特的技术特点和品质要求，为此公司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采取了定制化的生产模式。研发生产的产品在材料、成分、形状、尺寸、性能参数等诸多方面存在着不同，公司生产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在产品研发及设计前期，公司要投入大量精力与终端客户进行技术、品质、性能的交流，当产品通过客户评价后，生产部门在接到来自销售部门的客户订单后，即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已经掌握了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生产中的核心技术，形成了晶粒晶向控制、材料焊接、精密加工、产品检测、清洗包装等在内的完整业务流程，通过合理调配机器设备和生产资源自主组织生产，实行柔性化生产管理。在先进制程领域，我们持续适应下游客户不同的技术路线演变需求和变革需求，从而实现先进制程领域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在客户端的规模化量产。

3、销售模式

由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等下游客户对溅射靶材的产品质量、性能指标等有着较为严苛的要求，因此，高纯溅射靶材行业存在严格的供应商和产品认证机制。公司与潜在客户初步接触之后，需要经过供应商初评、产品报价、样品检测、小批量试用、稳定性检测等认证程序之后，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并批量供货。

公司与客户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商社代理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及公司的具体产品通过了客户认证评价后，由客户向公司下达月度或季度订单，公司按约定的交货期向客户发货。商社代理模式则是指公司的日本终端客户通过三菱化学旗下的等知名商社向公司采购产品的模式。该模式在日本制造业企业中较为普遍，其业务流程为最终客户与综合商社签订采购合同，综合商社再与公司签订合同，公司按照合同要求发货至综合商社指定仓库，由综合商社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本江丰成立后，公司日本终端客户也可以通过日本江丰直接向公司采购。

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是根据靶材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生产工艺、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格局确定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专注于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以及半导体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预计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溅射靶材是电子及信息产业、液晶显示器、光学等行业必不可少的原材料，进而广泛地应用于汽车电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家用电器、显微镜及相机镜头等终端消费领域，因此，溅射靶材行业不易受到偶然性或突发性因素的影响，能够充分分享下游产业应用的广阔市场。随着终端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和快速发展，强劲的消费需求有利于驱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溅射靶材市场不断扩容。公司主要从事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主要产品为各种高纯溅射靶材，包括铝靶、钛靶、钽靶和铜靶等，公司将把握市场机遇，持续强化研发创新，努力提高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品质及性价比，增强市场开拓及服务能力，提升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努力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半导体材料企业”。

公司受益于在半导体用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领域所积攒的技术、经验以及客户优势，同时借助于现有的成熟管理体系和文化体系，为公司拓展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业务奠定了良好基础。目前国内晶圆厂采购的零部件国产化率很低，国内半导体设备厂商的核心零部件也高度依赖进口，公司与国内半导体设备龙头联合攻关、形成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快速向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抢占国产替代的市场先机，迅速拓展在精密零部件领域的产品线，公司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产品加速放量。

（五）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

2022年，在国际政治形势多变、全球经济不确定的大环境下，公司不畏艰难，以确定的坚持不懈的努力应对外部的不确定，持续发挥高效的研发体系、不断推出新产品、构建安全稳定供应链，为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实现业务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4亿元，同比增长45.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5亿元，同比增长148.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18亿元，同比增长186.50%。公司完成的主要工作如下：

1、扩大超高纯靶材市场份额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装备扩充，充分发挥技术、品质、服务、人才等方面优势，在全球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领域形成了核心竞争力，在国际市场与头部跨国企业展开竞争。同时，公司作为全球技术领先的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制造商，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牵引作用，利用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和优势资源，通过投资入股、战略合作、联合攻关等方式构建安全稳定的供应链。此外，公司积极完善销售服务网络和保障基地，就近服务客户，持续追踪客户需求，提供驻场PM、产品测绘、逆向开发对接等服务，与客户紧密互动，赢得客户的信任，加强市场渗透、扩大市场份额，销售规模稳步提升。报告期内，超高纯靶材实现销售收入16.11亿元，同比增长36.40%。

2、推进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产能建设

由于全球晶圆制造商均不同程度的投资建设新产能，进而带动了半导体精密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半导体精密零部件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业务与半导体靶材业务紧密相关，公司将在半导体用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领域长期积累的技术能力、品质保障能力、客户理解能力等成功应用到半导体精密零部件领域，实现了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业务的高速成长。报告期内，公司推动余姚、上海等基地的产能建设，零部件业务实现销售3.58亿元，同比增长94.51%。

3、布局第三代半导体关键材料

长期以来，第三代功率半导体模块应用的基板材料依赖外企垄断供应，随着新能源车、轨道交通、特高压、5G通讯等新兴领域的高速发展，急需解决基板材料的国产供应问题。报告期内，江丰电子新设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同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目前已搭建完成国内首条具备世界先进水平、自主化设计的第三代半导体功率器件模组核心材料制造生产线，规划建设拥有独立知识产权、工艺技术先进、材料规格齐全、产线自动化的国产化覆铜陶瓷基板大型生产基地。

4、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性

近年来芯片的集成度越来越高，对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提出了新的技术挑战，公司持续追踪下游客户技术路线演变，坚持长期的研发投入，保证产品始终能够满足行业内客户最前沿的技术需求，实现了先进制程领域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在客户端的规模化量产。同时，公司开创性的改造和新建超高纯金属靶材智能化产线，有效地提升了工厂运营效率和产品质量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达1.24亿元，同比增长25.73%；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取得国内有效授权专利602项，包括发明专利368项，实用新型234项。另外，公司取得韩国发明专利2项、中国台湾地区发明专利1项、日本发明专利1项。

5、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394,117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5.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48,499,945.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8,686,365.87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在浙江余姚及海宁建设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生产线。公司截至2022年9月20日止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1200号）。

6、完成公司可转换债券赎回及摘牌

鉴于公司股票自2022年11月10日至2022年11月30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江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3.59元/股）的130%（即69.67元/股），已触发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江丰转债”的议案》，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江丰转债”，赎回日为2022年12月22日。2022年12月30日，公司完成对“江丰转债”的赎回及摘牌，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发行的“江丰转债”（债券代码：123123）已在深交所摘牌。

7、完成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

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2年1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15名激励对象授予314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4.50元/股。2022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2年6月22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4.5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授予80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8、数字化赋能生产运营迈上新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上线了资金系统，升级完成了HR系统和EDOC系统；协同办公、报表分析、财务供应链等系统在公司各项业务和各子公司的应用进一步深化，各信息系统融合贯通，不断强化公司的信息管控能力，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全面上线了制造运营管理系统（MOM），推进公司制造环节全要素的数字化、透明化与平台化；并顺利完成了省级数字化车间项目的建设和验收，引导公司持续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2022年公司还高效投产了多条自动化产线，进一步促进公司提高生产效率、改善质量控制、扩大生产规模。上述成果也标志着公司数字化赋能生产运营迈上新台阶，将加快公司整体数字化转型升级和推进智能制造，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5,085,222,913.81	2,901,436,340.37	75.27%	2,371,502,81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3,258,453.87	1,456,712,178.89	174.81%	1,077,110,177.19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2,323,878,581.81	1,593,912,652.91	45.80%	1,166,542,6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204,791.62	106,626,738.28	148.72%	147,168,58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234,601.75	76,171,693.93	186.50%	60,649,62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2,567.54	102,906,718.42	-83.97%	-45,541,005.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	0.47	136.17%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	0.47	136.17%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1%	8.77%	2.64%	17.1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9,657,648.29	596,636,607.24	599,007,940.84	638,576,38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43,542.09	121,929,646.02	67,873,642.47	41,957,96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59,725.83	70,839,382.50	72,641,214.96	32,394,27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99,248.42	26,816,140.07	16,220,161.69	40,655,514.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力军	境内自然人	21.38%	56,765,724.00	42,764,051.00	质押	23,277,200.001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	11,487,303.00	8,615,477.00	质押	4,960,000.002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8,340,641.00	8,340,641.00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5,508,099.00	602,814.00		
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5,508,076.00	748,86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3,876,390.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5%	3,580,825.00	0.00		
谢立新	境内自然人	1.32%	3,508,372.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信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3,080,000.00	882,352.00		
张辉阳	境内自然人	1.16%	3,077,054.00	3,077,054.00	质押	3,076,554.0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力军先生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分别持有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94%、0.95%的出资份额，同时担任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辉阳先生为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注：1 截至本报告期末，姚力军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3,277,200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3月31日、5月25日、9月16日、9月19日、10月24日、10月27日、10月31日、11月7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7）、《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8）、《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7）、《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9）。

2 截至本报告期末，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960,000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1日、3月28日、3月3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以及《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原董事张辉阳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076,554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4）。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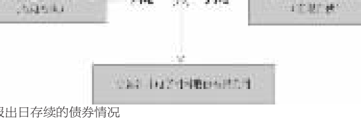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2年年度报告原本。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力军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为了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3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一）2022年10月13日至2023年3月8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江丰转债”，债券代码：123123）合计转成9,562,334股“江丰电子”股票。“江丰转债”已于2022年12月22日全部赎回，并于2022年12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022年10月13日至2023年3月8日，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共有15名激励对象合计行权123,984份股票期权。

上述事项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255,974,265股增加至265,660,583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5,974,265元增加至人民币265,660,583元。

（二）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0.5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65,660,583股减少至265,555,583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5,660,583元减少至人民币265,555,583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后续将会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具体进展情况以公司公告披露为准。

（三）综上，公司股份总数由255,974,265股变更至265,555,583股，新增股份总数9,581,318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5,974,265元变更至人民币265,555,583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581,318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3月18日出具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23年3月8日止）》（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325号）。

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597.4265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555.5583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5,597.4265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第十九条公司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6,555.5583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为准。

本次修订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作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4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上午9:00-11: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通过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技术官姚力军先生，董事兼总经理JIE PAN先生，独立董事费维栋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于泳群女士，董事会秘书兼投资总监蒋云霞女士，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届时，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4月28日（星期五）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0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等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8属于关联交易议案，姚力军先生、JIE PAN先生、张辉阳先生、于泳群女士应回避表决。由于姚力军先生担任公司股东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江阁”）、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宏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江阁和宁波宏德应对议案8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拜耳克咨询”）系JIE PAN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拜耳克咨询应对议案8回避表决；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鼎博能”）和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兴博辉”）系公司前董事张辉阳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智鼎博能和智兴博辉应对议案8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均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同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议案8回避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13日、4月6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5、9、1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议案8构成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对议案8回避表决；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4月21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3年4月21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司。

3、登记地点以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54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云霞、施雨虹

联系电话：0574-58122405

联系邮箱：investor@kfmic.com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66，投票简称：江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 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联系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注：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收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